

南澳县 2021 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项目

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GZSKST21-A001

采购人：南澳县自然资源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1 年 1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磋商邀请函

第二部分:报价人须知

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

第四部分:合同条款

第五部分:报价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磋商邀请函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南澳县自然资源局（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南澳县 2021 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磋商项目的名称、内容、预算

- 1、项目名称：南澳县 2021 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项目；
- 2、项目内容：南澳县 2021 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项目，具体详见《用户需求书》；
- 3、采购预算：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3792319.54 元。
- 4、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合格供应商条件）

- 1、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1、供应商须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分支机构（分支机构提供法人授权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如已办理了多证合一，则仅提供合格证后的营业执照】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1.2、供应商须提供 2019 年或 2020 年财务状况报告（至少包括损益表，资产负债表）；
 - 1.3、供应商须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缴纳至开标日期前半年内任一月份）；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 1.4、供应商须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 1.5、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 2、供应商须具备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资质丙级（含）以上资质证书；
-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应在《供应商资格的声明函》中如实做出承诺；

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应在《供应商资格的声明函》中如实做出承诺；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符合以上要求的供应商，磋商小组以公开报名的方式确定其报价资格。

三、关于拒绝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供应商参与投标的注意事项：

1、为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纲要（2014-2020年）的通知》（国发〔2014〕21号）、《国务院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33号）以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服务和监管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5〕51号）有关要求，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健全守信激励失信约束机制，依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所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其信用记录，对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等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供应商，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2、供应商在报名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到的供应商自身的信用记录截图复印件（加盖公章）作为信用信息查询记录证据存档。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供应商提交的信用记录截图复印件进行网上核对，如发现提交虚假查询信息者一律拒绝其报名。

四、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磋商文件售价

1、获取磋商文件时间：2021年1月21日至2021年1月27日（上午9:00-12:00，下午14:30-17:30）（工作时间）。

2、获取磋商文件地点：**汕头市金平区东厦路1号世纪海岸雅园6栋1810房，1811房**（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获取磋商文件方式：直接报名购买

3.1、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分支机构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如已办理了多证合一，则仅提供合证后的营业执照】；

3.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如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获取招标文件事宜的，无需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4、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 300 元/套，售后不退；

五、报价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及地点

- 1、递交报价文件时间：2021年2月1日下午2：30-3：00（北京时间）；
- 2、报价截止时间：2021年2月1日下午3：00（北京时间）；
- 3、磋商时间：2021年2月1日下午3：00（北京时间）；
- 4、磋商地点：汕头市金平区东厦路1号世纪海岸雅园6栋1810房，1811房（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 5、请各供应商的法人或授权代表务必到场参与磋商。

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1、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南澳县自然资源局

采购人联系人：蔡小姐

采购人联系电话：0754-86812809

2、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汕头市金平区东厦路1号世纪海岸雅园6栋1810房，1811房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陈先生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电话：0754-87123068

采购代理机构传真：0754-87279975

采购人：南澳县自然资源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0日

第二部分

报 价 人 须 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竞争性磋商的政府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指南澳县自然资源局。

2.2 “采购代理机构”指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报价文件并参与磋商的法人及其他组织。

2.4 “合格的工程”是指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并符合本项目相关质量要求、安全文明施工要求的工程。

2.5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 投标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2.6 磋商文件中规定的“书面形式”包括纸质文件。

3 合格的供应商

3.1、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1.1、供应商须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分支机构（分支机构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加盖分支机构公章）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如已办理了多证合一，则仅需提供合证后的营业执照】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3.1.2、供应商须提供 2019 年或 2020 年财务状况报告（至少包括损益表，资产负债表）；

3.1.3、供应商须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缴纳至开标日期前半年内任一月份）；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3.1.4、供应商须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3.1.5、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3.2、供应商须具备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资质丙级（含）以上资质证书；

3.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应在《供应商资格的声明函》中如实做出承诺；

3.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应在《供应商资格的声明函》中如实做出承诺；

3.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二、磋商文件

1 磋商文件的组成

磋商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1.1 磋商邀请函；
- 1.2 供应商须知；
- 1.3 用户需求书；
- 1.4 合同条款；
- 1.5 报价文件格式；
- 1.6 其他资料。

2 磋商文件的澄清

- 2.1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对磋商文件解释并视情况对本项目中比较复杂的事项进行说明和依法回答供应商提出的疑问及问题。需要澄清和回答的疑问和问题应以书面形式按本文件规定的联系方式和地址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其认为适当的方式予以回复，并在必要时将不标明问题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本项目的供应商。该澄清答复将视为本文件的组成部分。

3 磋商文件的补充和修改

- 3.1 根据项目的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可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和变更。
- 3.2 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的形式于报价递交截止时间前通知本磋商文件的所有收受人。该修改文件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供应商应在收到该修改文件后立即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并受其约束。
- 3.3 考虑到该修改和变更的影响，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决定推迟报价递交截止时间。
- 3.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内容如有实质性的变更,磋商小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与磋商的供应商。若供应商对此类实质性变更不予接受,可以要求退出磋商,否则将被视为接受此变更并受其约束。

三、报价文件

1 报价文件的编写

- 1.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其规定的内容和格式，提交完整的报价文件。
- 1.2 报价文件和来往函件应用中文书写，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除非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
- 1.3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要求的报价范围进行报价。
- 1.4 供应商应以人民币报价。若由单价计算得出的总价与报价总价不一致，以单价计算得出的总价作为报价总价。若中文文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与数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中文文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为准。

2 报价文件的构成及要求

- 2.1 报价部分（参见磋商文件第五部分报价文件格式）；
- 2.2 技术响应文件（参见磋商文件第五部分报价文件格式）；
- 2.3 商务响应文件（参见磋商文件第五部分报价文件格式）；
- 2.4 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 2.5 供应商报价的内容与磋商文件的技术、商务要求有偏离时，无论这种偏离是否有利于采购人，供应商都应按附件的格式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和商务条款偏离表；
- 2.6 供应商应按报价文件格式的要求提交资格文件，并对这些资格文件的真实性负责。

3 报价文件的签署、装订和密封

- 3.1 报价文件**正本一套、副本三套**、内容应一致，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报价文件正本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报价文件上签字，并需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报价文件中。报价文件正本每一页均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报价文件签字人用姓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 3.2 所有报价文件应按 A4 纸规格制作；建议采用双面打印或复印。
- 3.3 报价文件须编页码，页码必须连续。
- 3.4 所有报价文件必须装入密封的信封或封套，并在信封或包装的封面上注明：

(报价文件信封)

于“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准启封(即磋商截止时间)

项目名称: 南澳县 2021 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项目

收件人名称: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编号: GZSKST21-A001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3.5 采购代理机构对因报价文件未装订成册而造成的报价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3.6 采购代理机构对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报价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4 报价有效期

4.1 从报价递交截止时间起, 报价有效期为 60 天。在特殊情况下, 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报价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 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表示。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报价保证金不会被没收, 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原报价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5 报价保证金

5.1 本项目的报价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伍万元整(¥50000.00元)**;

报价保证金是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5.2 报价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所造成的损失,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因供应商的行为而受到损害时, 可以根据本须知的规定没收供应商的报价保证金。

5.3 **报投标保证金为应用人民币, 以银行划账或电汇、保函等方式提交:**

5.3.1 投标保证金帐户:

开户名称: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汕头分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汕头华山路支行

帐号: 693 816 355

供应商应在银行汇票合适的地方注明该款项用途(即 XX 项目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凭证(无需密封)在递交投标文件时一并送至采购代理机构。

5.4 未成交供应商的报价保证金, 将按本须知规定的报价有效期满后三十(30)天内或在发出《成交通知书》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以先到的时间为准, 在此时限内退回的保证金不

计利息)。

5.5 成交供应商的报价保证金的退还必须同时满足以下要求：

5.5.1 成交供应商按本须知的规定签订了成交合同；

5.6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报价保证金将被没收：

5.6.1 供应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报价有效期内撤回其报价；

5.6.2 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报价须知的规定签订合同。

6 报价文件的递交和撤回

6.1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于报价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递交报价文件。迟于报价递交截止时间递交的报价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6.1.1 磋商期间应磋商小组的要求所作的报价修改和最后报价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递交。

6.1.2 在报价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撤回报价，但在报价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不允许撤回报价。

四、磋商及评审

1 磋商小组

1.1 本次采购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3人。

1.2 磋商小组在磋商及评审过程中出现意见不一致时，应遵循少数服从多数原则。

1.3 磋商小组依法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与供应商进行磋商及对最终形成的报价文件和最终磋商结果进行详细评审，并据此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

2 磋商程序

2.1 磋商小组将以报名先后顺序对供应商进行磋商排序。

2.2 磋商小组将在按磋商排序的顺序逐一与供应商分别就技术、商务和价格进行相同轮次（一个或多个回合）磋商，并形成磋商纪要文件。磋商目的在于澄清报价、明确需求，使所有供应商的响应具有可比性。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报价和其他信息。

2.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4 最后报价：供应商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统一密封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时间视磋商进程由磋商小组决定）。

- 2.4.1 磋商过程对用户需求（包括规格、数量和服务等涉及价格变动因素）没有作出改变的，供应商的后次报价不得高于其前次报价；
- 2.4.2 若供应商的后次报价高于其前次报价的，磋商小组有权确定其报价为无效报价；
- 2.5 磋商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商务要求、技术要求、合同执行计划、采购人配合等内容。
- 2.6 技术商务磋商的时间及地点(见磋商邀请函)。
- 2.7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澄清文件、最后报价文件等，由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当场签字后生效，供应商应受其约束。

3 评审

- 3.1 磋商小组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报价、澄清和最后报价等内容进行详细评审。
- 3.2 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报价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 3.3 磋商小组将按磋商文件规定的原则进行评审。

4 评审办法

4.1 评审原则

- 4.1.1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评审由依法组成的磋商小组负责完成。评审基本原则：评审工作应依据国家部委和地方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诚实信用”的原则。
- 4.1.2 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的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本次评审是以磋商文件，最终形成的报价文件和磋商承诺文件和最后报价为依据，在需求明确的基础上，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推荐技术先进、报价合理、经验丰富、信誉良好、售后服务好、及综合实力强的候选成交供应商。
- 4.1.2 参加磋商工作的所有人员应遵守国家部委和地方采购的有关规定，严格保密，确保竞争性磋商工作公平、公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无理干预磋商小组的正常工作。

4.2 磋商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 4.2.1 按照磋商评审程序的规定，磋商小组首先阅读供应商的报价文件，据此与供应商进行技术、商务、价格的澄清、修正和磋商，磋商中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文件资料不齐或缺时，准许其在规定时间内补足相应资料，如不能补足，该报价则将会由于不符合磋商的基本要求而被拒绝。本项目磋商如无特殊情况，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进行二轮报价，即在磋商后的第二次报价为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 4.2.2 在磋商的同时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无效报价的认定条件详见《初步评审细则表》所列各项内容。
- 4.2.3 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磋商小组成员分别

就各个供应商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商务评分。各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供应商的技术商务评分。然后，评出磋商报价得分。将技术商务评分和价格评分分别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优先排列顺序如下：①最后报价低者，②技术得分高者。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候选成交供应商，综合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候选成交供应商。

4.2.4 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评审：

4.2.4.1 技术商务评分：技术商务评分各单项所占权重详见附表《技术商务打分表》；（按四舍五入原则取值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

4.2.4.2 价格评分：取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30$$

如此类推，算出所有供应商的价格评分。（按四舍五入原则取值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

对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的扶持：

① 供应商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了供应商制造的产品（包括由该单位承担的工程和提供的服务，由供应商提交）或者提供了其他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产品时，报价评分时给予 6% 的价格扣除，即：以上单位的评标价格 = 该单位核实后的投标报价 × (1 - 6%)；

② 本条款以供应商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和相关证明文件为准（仅须提交以上三者之一即视为符合条件，未提交视为不符合）；

③ 非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供应商其评标价格 = 该单位核实后的投标报价。

4.2.5 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

评分项目	技术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分 值	70	30

$$\text{评标总得分} = \text{技术商务评分} + \text{价格评分}$$

4.3 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

磋商小组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综合得分相同的，优先排列顺序如下①最后报价低者②技术得分高者），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候选成交供应商，综合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候选成交供应商。

4.4 评审报告

磋商小组依据评审结果出具评审报告。

4.5 磋商、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4.5.1 接受报价后，直至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止，凡与磋商、审查、澄清、评价、比较、确定候选成交供应商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磋商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4.5.2 从报价递交截止时间起到确定成交供应商日止，供应商不得与参加磋商、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磋商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报价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供应商方面向参与磋商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4.6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代理采购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成交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竞争性磋商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4.7 变更技术方案的权利。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采购人有权变更技术方案或采购数量，如果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出的变更要求调整方案或价格后未能获得合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候选成交供应商及成交服务费

5.1 候选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5.1.1 根据磋商小组评审结果，采购人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5.2 成交结果公告

5.2.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等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

5.3 质疑和投诉

供应商对评审结果有质疑或投诉的，可根据有关法规的规定，向相关部门书面提出，但需对质疑或投诉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5.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收到供应商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采购代理机构：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汕头市金平区东厦路 1 号世纪海岸雅园 6 栋 1810 房，1811 房

电 话：0754-87123068

传 真：0754-87279975

联系人：陈先生

5.4 成交通知书

- 5.4.1 成交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经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双方确认的《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
- 5.4.2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均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5.5 签订合同
- 5.5.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按照《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派遣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签署合同。
- 5.5.2 合同的组成基于但不限于以下部分：
- 5.5.2.1 《合同书》；
- 5.5.2.2 磋商文件及其澄清、补充文件；
- 5.5.2.3 成交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及其澄清、补充文件；
- 5.5.2.4 《成交通知书》。
- 5.6 成交服务费
- 5.6.1 本项目成交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定额人民币 29500.00 元。

六、磋商文件的解释权

- 6.1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南澳县 2021 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项目（采购项目编号：GZSKST21-A001）

初步评审细则表

评议内容	磋商单位
<p>符合合格供应商资格条件：</p> <p>1、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p> <p>1.1、供应商须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分支机构（分支机构提供法人授权书复印件加盖分支机构公章）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如已办理了多证合一，则仅提供合格证后的营业执照】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p> <p>1.2、供应商须提供 2019 年或 2020 年财务状况报告（至少包括损益表，资产负债表）；</p> <p>1.3、供应商须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缴纳至开标日期前半年内任一月份）；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p> <p>1.4、供应商须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p> <p>1.5、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p> <p>2、供应商须具备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资质丙级（含）以上资质证书；</p> <p>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应在《供应商资格的声明函》中如实做出承诺；</p> <p>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应在《供应商资格的声明函》中如实做出承诺；</p> <p>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p>	
报价保证金已足额递交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签署及盖章	
报价有效期为 60 天	
最终的商务响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最终的技术响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没有其它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	
结 论	

1. 表中只需填写“√”或“X”。

2. 在结论栏中按“一票否决”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南澳县 2021 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项目（采购项目编号：GZSKST21-A001）技

术商务评分表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分)
1	技术商务评分	项目业绩	2018 年以来具备有经上级部门验收合格的松材线虫病防治项目的业绩且中标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每份得 2 分；本项评分最多不超过 10 分（必须提供合同、中标通知书和验收报告，证明文件提供不齐全不得分，原件备查）	10
2		项目经理	林业高级工程师：3 分；林业工程师：1 分	3
3		项目防治人员资格	项目技术人员具有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员中级（含）以上证书的得 2 分，初级证书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 （注：必须提供资格证书，原件备查）	5
4		荣誉奖状	视有关资料提供情况评分。属省农业技术推广奖的得 3 分；属市农业技术推广奖的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	4
5		施工组织方案	整体作业实施方案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优于或完全满足用户需求 24 分；整体作业实施方案无重大偏差，基本满足用户需求 18 分；整体作业实施方案无重大偏差，基本满足用户需求，但存在不合理的方案 12 分；整体作业实施方案有重大偏差，不满足用户需求的方案 0 分。	24
6		施工进度计划	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承诺能完全满足项目需要的得 4 分；有切实明确可行的保证措施的得 2 分。有切实可行的保证措施，但进度计划不明确得 1 分。	4
7		施工设备及人员配置	施工人员的配备和投入、施工机械配置是否能满足工程质量和进度的要求优得 6 分，良得 4 分，中得 2 分。	6
8		管护	管护年限、管护内容，优得 4 分，良得 2 分，中得 1 分。	4
9		应急救援及森林防火保证措施	措施完善的、合理的并优于采购内容要求的，得 4 分；措施不完善、不具体，但满足采购项目内容要求的，得 2 分。	4
10		质量保障	提出优于用户需求的质量保证与承诺（产品质量、售后服务、实施时间、对环境及气候的熟悉及处理情况的可行性、可靠性等）条件的，优得 6 分，良得 4 分，中得 2 分。	6

注：1、评委按分项的规定分数范围内给各供应商进行打分，并统计总分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内容：南澳县 2021 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项目。

二、谈判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1、供应商须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分支机构（分支机构提供法人授权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如已办理了多证合一，则仅需提供合证后的营业执照】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1.2、供应商须提供 2019 年或 2020 年财务状况报告（至少包括损益表，资产负债表）；

1.3、供应商须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缴纳至开标日期前半年内任一月份）；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1.4、供应商须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1.5、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2、供应商须具备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资质丙级（含）以上资质证书；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应在《供应商资格的声明函》中如实做出承诺；

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应在《供应商资格的声明函》中如实做出承诺；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三、采购项目技术要求

1.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具体详见汕头市林业科学研究所编制的《项目作业设计》；

2.基本要求：具体详见汕头市林业科学研究所编制的《项目作业设计》。

四、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1.项目预算：本项目建设工程费用为人民币 3792319.54 元。

2.经验要求：供应商有同类项目业绩经验（如有，需提供合同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3.报价要求：超过预算的报价无效；

4.工期：2021 年 12 月底前完成所有项目，并通过相关部门验收；

5. 付款方式：本次项目款项以人民币转帐方式支付，分期付款。

1、合同签订生效后，按照资金支付程序办理付至合同价款 30%；

2、经 2021 年 6 月前中期验收合格后，按资金支付程序办理付至合同价款 85%；

3、经 2021 年 10 月底前秋普病死树清理消杀验收合格后，按资金支付程序办理付至合同价款 100%，综合防治措施管养直至甲方组织进行竣工验收合格，项目完成。

1. 投标保证金为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2. 投标保证金帐户

开户名称：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汕头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汕头华山路支行

帐号：693 816 355

供应商应在银行汇票合适的地方注明该款项用途（即 XX 项目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凭证（无需密封）在递交投标文件时一并送至采购代理机构。

3. 凡没有按照本采购文件规定缴交的投标保证金的报价，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4. 未成交的报价人在本项目成交通知书发出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回。

5. 成交人在签订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回。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汕头市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采购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南澳县 2021 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项目合 同书

发包单位： 南澳县自然资源局

承包单位： _____

发包方：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 项目简介

甲、乙双方根据 2021 年____月____日竞争性磋商采购结果，为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南澳县 2021 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项目任务，尽快发挥本项目效益，经双方商议，订立下列条款：

第二条 采购内容

项目内容	主要技术参数或要求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合同总价	小写：¥ _____元 大写：人民币 _____元				

第三条 合同期限及项目进度

1、合同期限

合同生效后，在 2021 年 12 月底前完成整体工作交付验收并达到验收合格。

2、项目进度

2021 年全年及时清理消杀，春季普查的病死树于 6 月底前清理消杀，秋季普查的病死树于 10 月底前清理消杀，12 月底前管护完成项目任务。

第四条 项目中标金额

本采购项目中标金额为（大写）：_____

1、合同价格（中标金额）施工设备、劳务、抚育及运输、税费等一切费用，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2、结算时，以验收合格的实际发生数量为准。

3、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即招标总价）包干形式承包，其造价除设计变更引起的“新增项目数量”外均不作任何调整。

第五条 采购项目详细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附件一：项目需求方案”。

第六条 甲方权利与义务

1、负责提供作业设计方案和作业设计图，协助乙方认定具体施工地点；

- 2、甲方负责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对抚育前后进行技术指导及抚育质量检查监督；
- 3、委托监理公司负责施工质量的检查监督，指导乙方按项目进度和质量要求施工；
- 4、检查安全生产措施，监督安全生产措施的执行；
- 5、负责组织项目验收。
- 6、负责支付项目款。

第七条 乙方权利与义务

- 1、负责聘请技术人员及民工进场施工；
- 2、按时间和质量要求完成本项目施工任务，合同签订后 5 天内必须开工建设；
- 3、负责设计要求防治所需材料；
- 4、负责施工过程中的安全生产管理，做好工伤事故的预防工作和森林防火工作，出现工伤、交通、火灾等一切安全事故，责任一概由乙方负责。
- 5、按时间和质量要求完成的项目数量取得合同规定的报酬，提供合法的项目结算发票。

第八条 验收方式

由采购人、成交人、监理单位及相关部门按照报价文件中提供的技术参数、项目内容等内容联合进行验收，成交人应确保所提供的服务与中标内容一致。。

第九条 付款及结算方式

本次项目款项以人民币转帐方式支付，分期付款。

- 1、合同签订生效后，按照资金支付程序办理付至合同价款 30%；
- 2、经 2021 年 6 月前中期验收合格后，按资金支付程序办理付至合同价款 85%；
- 3、经 2021 年 10 月底前秋普病死树清理消杀验收合格后，按资金支付程序办理付至合同价款 100%，综合防治措施管护直至甲方组织进行竣工验收合格，项目完成。

第十条 安全生产要求

- 1、乙方不得聘请童工、老弱病残人员、逃避计划生育人员及犯罪嫌疑人施工。施工人员须造册登记。
- 2、施工人员呈“一”字水平排列，严禁施工人员垂直排列。
- 3、施工人员应格外留意过往车辆及乘船安全，严格遵守交通规则。
- 4、出现工伤、交通、火灾等一切安全事故，责任一概由乙方负责。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 1、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甲方有权拒付项目款，而由此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

2、出现下列现象的，而由此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

3、乙方每完成任何一项施工程序，未经甲方签证认可，而强行进入下一步施工程序的。

4、乙方逾期完成项目的，乙方向甲方每日支付总项目款 3%的违约金；因不可抗力因素影响而延误工期的除外。

5、乙方不能完成项目而在中途放弃的，乙方向甲方支付总项目款 10%的违约金。

6、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项目验收、拒付项目款的，甲方向乙方支付总项目款 20%的违约金。

7、甲方逾期支付项目款的，甲方向乙方每日支付项目款 3%的违约金。

8、乙方不得将本工程项目分包、转包、挂靠。若经甲方及监督检查单位发现乙方擅自将本工程项目分包、转包、挂靠的即视为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总工程款 5%的违约金。

第十二条 其他

1、乙方建设过程中必须遵守安全生产有关规定，并按安全生产有关要求组织施工作业，在运输及施工过程中若出现安全事故，一切安全责任一概由乙方负责。

2、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或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向南澳县人民法院起诉。

3、此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贰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合同自订立之日起生效，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签约日期：2021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2021 年 月 日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户：

账户：

第五部分

报 价 文 件 格 式

（报价文件须编页码，且页码必须连续）

目 录

- 一、 自查表
- 二、 项目报价表
- 三、 报价函
- 四、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五、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六、 资格证明文件
- 七、 报价保证金
- 八、 商务响应表
- 九、 技术响应表
- 十、 技术、商务文件
- 十一、 其它有关文件

一、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磋商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检查	报价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保证金(报价保证金交纳凭证)	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元)(转帐、汇款的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准入条件(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1、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1、供应商须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分支机构(分支机构提供法人授权书复印件加盖分支机构公章)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如已办理了多证合一,则仅提供合格证后的营业执照】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1.2、供应商须提供2019年或2020年财务状况报告(至少包括损益表,资产负债表); 1.3、供应商须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缴纳至开标日期前半年内任一月份);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1.4、供应商须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1.5、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2、供应商须具备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资质丙级(含)以上资质证书;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应在《供应商资格的声明函》中如实做出承诺; 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应在《供应商资格的声明函》中如实做出承诺;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符合性审查	供应商的合格性	在经营范围内报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技术要求	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技术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商务要求	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商务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报价要求	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其它	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供应商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报价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报价!在对应的□打“√”。

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二、项目报价表

2.1 报价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按附表 2.1 的格式提交报价表。

附表 2.1

报价总表

序号	内容	数量（株）	报价 (单位：人民币) 大写及小写
1			
2			
.....			
合计总价 (单位：人民币) 大写及小写	人民币_____元		
工期			
管养期			
报价保证金	详见随附《保证金缴纳凭证》		
报价有效期	自开标之日起 60 个日历天		
备注			

注：1. 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报价应为履行本项目全部义务所发生的所有费用之不变价格。

3. 此表是报价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附一份并与《保证金缴纳凭证》封装在一个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三、报价函

致:南澳县自然资源局和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____(项目名称)____的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____(供应商名称)____作为报价者正式授权____(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磋商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报价文件包括如下等内容:

一、报价文件第一部分

(一)项目报价表

二、报价文件第二部分

(一)报价函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四)资格证明文件

(五)报价保证金金额为:_____ (注明币种及金额大、小写)_____

(六)商务响应表

(七)按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要求提供的报价文件格式的其它有关文件

三、报价文件第三部分

(一)技术响应表

四、报价文件第四部分

(一)技术、商务文件

(二)我方已完全明白报价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1)我方决定参加:采购项目编号为GZSKST21-A001的报价;

(2)报价总价(详见报价表);

(3)本报价文件的有效期为磋商日起的60天内有效,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4)我方已详细研究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并完全明白,我方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5)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磋商时间和日期之后,报价有效期之内撤回报价,则报价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6)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报价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 (7)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报价。
- (8) 我方如果成交，将保证履行磋商文件以及磋商文件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用户需求书》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 (9) 如我方被授予合同，由我方就本次磋商支付或将支付的服务费列于磋商文件要求的承诺书（承诺书号 GZSKST21-A001）中。
- (10) 所有与本磋商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 地 址：_____ . 邮政编码：_____ .
- 电 话：_____ . 传 真：_____ .
- 代表姓名：_____ . 职 务：_____ .

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姓名（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日 期：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南澳县自然资源局和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在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报价[采购项目编号为：GZSKST21-A001]的报价和合同执行过程中，现授权_____（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正反面）

供应商（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正反面）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六、资格证明文件

[说明]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一部分《磋商邀请函》第二条《供应商资格要求（合格供应商的条件）》**的要求做出全面的响应。其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

- 1、营业执照副本
- 2、资格声明（附件 1）
- 3、诚信报价承诺书（附件 2）
- 4、2019 年或 2020 年财务状况报告（至少包括损益表，资产负债表）
- 5、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缴纳至开标日期前半年内任一月份）；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 6、具备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资质丙级（含）以上资质证书
- 7、《供应商资格声明函》（附件 3）
- 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附件 4）
- 9、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以下任意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③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提供网页查询截图）

附件 1:

资格声明

致：南澳县自然资源局和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的磋商[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我方愿参与报价。

我方作为__（供应商）__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供应商，提交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我方理解你方可能还要求提供更进一步的资格资料，并愿意应你方的要求提交。

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2:

诚信报价承诺书

南澳县自然资源局和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发布的_____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项目，

我单位愿意参加报价并在此承诺：

- 一、我单位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二、我单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三、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公司或法人）无重大违法记录（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且未因涉嫌违法违纪被检察机关立案调查；

本单位若有违反本承诺内容的行为，被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现或被他人举报查实，将无条件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作出的取消报价资格、成交资格、不良行为记录的处罚。对造成的损失，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3: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关于贵公司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南澳县 2021 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项目（项目编号：GZSKST21-A001）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一、 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根据《财政部关于信息系统建设项目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1]59 号）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及附属机构，并非受托为本项目（包组）或者其中分项目的前期工作提供设计、编制规范、进行管理等服务供应商。

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四、 我方承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

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备注：1. 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本声明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规定, 我司在此郑重声明:

我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行为以及记录, 未处于任何投标禁止期内。

我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特此声明!

供应商: (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5:

同意磋商文件条款声明

致：南澳县自然资源局和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南澳县 2021 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项目的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编号为：GZSKST21-A001]，我方在参与报价前已详细研究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并同意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相关条款。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4:

报价信封

报价信封内装:

12.1 从报价文件正本中复印的报价总表;

12.2 报价保证金交付收据复印件;

12.3 退保证金说明 (正本);

12.4 报价函;

12.5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2.6 同意磋商文件条款声明 (附件 5)。

七、 报价保证金

7.1 通过电汇、银行转帐形式交纳保证金格式

(1) 报价保证金交纳凭证

致：南澳县自然资源局和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的采购活动。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已通过（转帐、银行汇款、保函等）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报价保证金。

附：

粘贴转帐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2) 退保证金说明格式 (为确保报价保证金退回顺畅, 请供应商仔细阅读以下表中说明并执行)

如报价单位保证金由其他单位代缴的, 代缴单位在缴交保证金的同时应提交盖有代缴单位和供应商公章的证明(原件一份放于正本, 另一份放于唱标信封里)。

退保证金说明

致: 南澳县自然资源局和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为_____报价[采购项目编号为: _____]所提交的保证金_____元, 请贵公司退还时划到以下帐户:

收款单位	收款单位名称			
	收款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		联系人	
	帐号		联系电话	

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八、商务响应表格式

合同条款响应表

[说明] 供应商应对照磋商文件第四部分《合同书》所列合同条款的内容进行响应，完全满足的此表不用填写（但须盖章签字），有差异的则在“具体内容”栏中写明具体内容。

序号	磋商文件合同要求		报价文件内容	
	条目	简要内容	条目	具体内容

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九、技术响应表

(1) 用户需求响应表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根据《用户需求书》相关内容作出响应。编制和提交的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完全满足的此表不用填写（但须盖章签字），若有差异的请在“差异栏”将差异情况说明。

用户需求响应表

序号	用户需求书要求条款	响应情况	差异

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十、技术商务文件

技术商务文件按技术商务评分表的内容进行编制，格式自拟。

十一、其他有关文件

附件：相关政策文件

（如响应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无须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时提供的是本企业的产品（包括由本企业承担的工程和提供的服务），或者提供的是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产品。本条所称的产品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如响应供应商不属于监狱企业无须提供)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标准，本公司是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时提供的是本企业的产品（包括由本企业承担的工程和提供的服务），或者提供的是其他监狱企业制造的产品。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件：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响应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如响应供应商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须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即，本单位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2. 本单位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 本单位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 本单位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 本单位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时提供的是本单位的产品（包括由本单位承担的工程和提供的服务），或者提供的是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产品。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件：近三个月依法为安置残疾人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文件

响应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的有关政策要求，在本项目的技术方案中，我单位采用了符合政策的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类别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 (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占总 报价比重 (累计 %)
节能 产品				
环保 标志 产品				
说明				

注：1. “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是属于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清单目录中的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附后，同时提供下述文件（均为复印件，加盖报价供应商公章）：

（1）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__期）”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报价供应商公章，节能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http://hzs.ndrc.gov.cn/>）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http://www.cqc.com.cn/>）上发布；

（2）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报价供应商公章，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网（<http://www.sepa.gov.cn/>）、中国绿色采购网（<http://www.cgpn.cn/>）上发布。

2、报价中“该产品报价占总报价比重”视作不变。

供应商：（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